

西安体育学院文件

西体院发〔2019〕31号

关于成立西安体育学院“国际交流与合作领导小组”的通知

各相关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，有力推进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上台阶。现根据工作需要，成立“西安体育学院国际交流与合作领导小组”。

“西安体育学院国际交流与合作领导小组”建制与职能如下：

一、小组构成

1. 组 长：党委书记、学校校长
2. 副组长：分管副校长
3. 成 员：

党委、校长办公室、党委组织部、人事处、国际交流中心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竞赛训练处、财务处、学生处、招生部门等

职能部门负责人。

4. 秘书处：国际交流中心兼。

二、主要职能

1、研究审议年度国际交流与合作计划。

2、研究讨论学校自组团出访推荐人选。

3、研究讨论教师、干部、学生出国涉及的教学计划调整和相应条件认定。

4、研究审议相关工作规章制度制订、工作报告、发展规划等。

5、研究协调涉及国际交流与合作的相关事宜。

特此通知。

